

关于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36340.SH	16 鲁星 01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山东三星”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6鲁星01
- 4、债券代码：136340.SH
- 5、核准文件：《关于核准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5号）
- 6、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
- 7、本期债券剩余规模：28.50万元
- 8、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期限5年，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10、起息日：2016年3月28日
- 11、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期间每年的3月28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 12、本金兑付日：2021年3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3月28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 14、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15、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

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6、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或偿还债务

二、重大事项

2019年4月25日，中信建投证券组织召开“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16鲁星01”的议案》（具体内容见以公告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16鲁星01”将于2019年5月16日提前赎回，具体赎回方案如下：

- 1、赎回金额：“16鲁星01”存续本金28.50万元及应计利息全额赎回
- 2、每张债券兑付本金：100元
- 3、每张债券兑付利息：每张债券面值（100元） \times 8.00% \times 本次计息期限/365天
- 4、提前赎回日：2019年5月16日
- 5、本次提前赎回计息期限：2019年3月28日至2019年5月15日
- 6、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三、声明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关于山东三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